

臺北市 109 學年度自閉症學童入國小準備班 暨家長成長營實施計畫

壹、目的

- 一、加強自閉症學童人際溝通及團體生活之能力。
- 二、透過對學校生活之模擬及實際演練，增進自閉症學童適應學校正規作息之能力。
- 三、提供專業人員見習、實習之機會，推廣自閉症師資之訓練及教育。
- 四、透過同時進行之「家長成長營」，協助父母身心調適、學習輔導孩子的知能、並提供家長們經驗交流及心得分享之機會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參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文山區實踐國民小學

肆、協辦單位：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

伍、對象：109 年度入學臺北市國小一年級新生，且具有下列身分者

- 一、經臺北市鑑輔會自閉症組鑑定通過者。
- 二、以入普通班就讀之自閉症學童為優先報名對象，報名以 36 名為上限，依報名先後順序，額滿後依序遞補。

陸、上課時間及地點

一、時間：109 年 7 月 20 日（一）至 8 月 14 日（五）（共四週）

1. 學童上課時間：

- (1) 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上午 8 時 20 分至 12 時
- (2) 每週二上午 8 時 20 分至下午 2 時

2. 家長成長營時間：

- (1) 專題講座時間：自第二週起，每週三上午 9 時至 11 時，共 3 次。
- (2) 工作坊時間：自第一週起，於每週二、四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共 8 次

地點：臺北市文山區實踐國民小學（臺北市文山區忠順街一段 4 號）

柒、實施內容

一、國小準備班部份：

1. 招生：由承辦學校負責報名、招生事宜。
2. 報名日期：109 年 5 月 4 日（一）至 5 月 15 日（五），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3 時，填妥相關資料採現場報名及線上報名方式進行。
 - (1) 現場報名：攜帶報名資料至實踐國小警衛室送件。
 - (2) 線上報名：填妥資料後上傳至線上報名表單，並於開課日攜帶正本查驗。
3. 名額：預計 4 班，每班 7 至 9 人為原則。
4. 收費：
 - (1) 每位學童收費新臺幣 **5,400 元整**【含每週二午餐及保險費用】。
 - (2) 低收入戶學童請檢附低收入戶卡影本以利申請補助費用，並先繳納新臺幣 **1,000 元整**之保證金，開課後實際參與上課日數達總日數四分之三，於結束時退還保證金。
5. 繳費方式：
 - (1) 學校於 109 年 5 月 25 日以 E-mail 寄送繳費三聯單至錄取學生家長信箱，

請家長依期限繳費。

(2) 繳費期限：109年5月25日起至109年5月29日止。

(3) 家長未於期限內完成繳費，學校會依序通知後補學生家長繳費。

(4) 109年6月8日學校會於校網專區公告繳費完成之學生名單。

6. 退費原則：

(1) 已完成報名繳費，因個人因素不克參加者，於開課前5日(含例假日)

下午4時前至本校輔導室填寫退費申請表得辦理退費，退回原繳金額7成。

(2) 開課前4日(含例假日)下午3時前辦理退費，退回原繳金額5成，逾時不予退費。

7. 學童上課方式：

(1) 模擬小一新生正常上課作息。

(2) 每週一、三、四、五上4節課，上午8:40上學，中午12:00放學，每節上課40分鐘；每週二整天，上課時間為8:40-14:00。

(3) 關於天災停班課標準，依人事行政局公布為準，停課皆不予補課。

(4) 新冠肺炎防疫停課標準：師生確診1名該班停課，依照已上課天數比例退費；師生確診2名，則全部停課，依照已上課天數比例退費。

8. 防疫措施：依照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公告為準。

9. 師資：由合格特教教師擔任教學，每班2位教師，招募特教合格教師擔任。

10. 特教教師助理員：由承辦學校招聘適任助理員1名，擔任各班協助教學。

11. 志工：由台北市自閉症家長協會招募各大專院校學生，協助學生課堂學習及學童課中行為觀察記錄之工作。

12. 教學研討：每週擇期，由承辦單位召集教學老師及助理教師，進行教學研討及經驗分享。

13. 課程表：課程著重銜接國小教育，每週國語5節、數學5節、健康與體育5節、生活6節。課程表暫定如下(將以任課教師教學研討會議討論結果為主)：

星期 時間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08:40-09:20	健體	健體	健體	健體	健體
09:30-10:10	數學	數學	數學	數學	數學
10:30-11:10	國語	國語	國語	國語	國語
11:20-12:00	生活	生活	生活	生活	生活
12:00-12:30		午餐			
12:30-13:15		午休			
13:20-14:00		生活			

二、家長成長營部份：

1. 方式：

- (1) 採專題演講、座談、工作坊等方式進行。
- (2) 專題演講(座談)自第二週起，於每週三上午9時舉辦，每次2小時，共計3次(7/29、8/5、8/12)。
- (3) 工作坊自第一週起，於每週二、四上午9時舉辦，每次3小時，共計8次(7/21、7/23、7/28、7/30、8/4、8/6、8/11、8/13)。
- (4) 就自閉症兒童學習、入學、教育問題及家長心理調適議題，進行問題研討、心得分享與經驗交流，並邀請教育局相關長官及協辦單位列席指導。

2. 講座：聘請資深特殊教育教師、普通班教師、特殊教育專家或具經驗之家長。

捌、經費：所收費用以代收代付方式，依學校會計相關程序辦理。

玖、敘獎：獎勵辦理本案有功人員及實施教學之任課老師給予敘獎，敘獎額度為：嘉獎2次3人、嘉獎1次5人及任課教師各嘉獎1次。

特教組

代理教師兼
特教組長 廖凌慧

出納組

出納
組長 邱雅雪

會計主任

會計室
主任 張慧怡

校長

臺北市文山區
實踐國民小學
校長 林松金

輔導主任

教師兼
輔導主任 張馨文

總務主任

教師兼
總務主任 劉馨婷